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概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 關於收到《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項目審查一次反饋意見通知書》 的公告

茲提述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8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A股發行、特別授權及清洗豁免之詳情。除本公告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2020年9月9日取得中國證監會就建議A股發行出具的《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項目審查一次反饋意見通知書》(202291號)(「《反饋意見》」)。中國證監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對本公司提交的《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新股核准》行政許可申請材料進行了審查，現需要本公司就有關問題作出書面說明和解釋，並於《反饋意見》之日起30日內向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受理部門提交書面回覆意見。

本公司將與相關專業顧問按照《反饋意見》的要求，準備相關資料，並在規定的期限內向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受理部門報送書面回覆意見。

建議A股發行的完成須待達成若干條件(包括但不限於獲得中國證監會批准)後，方可作實。因此，建議A股發行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彼等對其狀況及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建議彼等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于麗娜  
公司秘書

中國，洛陽  
2020年9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黎曉煜先生(董事長)、蔡濟波先生(副董事長)及劉繼國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鶴鵬先生、謝東鋼先生及周泓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敏麗女士、王玉茹女士及薛立品先生。

\* 僅供識別